

主題查經(52)：論到屬靈的恩賜

耶穌復活後，曾向門徒顯現，向他們吹氣，叫他們受聖靈(約 20:22)，那時他們還不能為主作見證。直到耶穌升天前，應許門徒要受聖靈的洗，他們要得著能力為祂作見證(徒 1:5; 8)。果然門徒在五旬節被聖靈充滿，便得著恩賜和能力，把福音傳到地極。論到屬靈恩賜，在初代教會是很普遍的，新約描述得很多。但曾有一千多年來教會沒有明顯聖靈的工作，以致教會的傳統普遍認為，聖靈的恩賜是給使徒時代的，當聖經被寫成就不再需要了。這觀點雖與聖經不符，但許多傳統教會卻接納這觀點，甚至排拒近百年來聖靈在教會做的復興工作。本次查經就聖經的觀念來查考屬靈恩賜，使我們對屬靈恩賜有更清楚的認識。

【閱讀經文】

弟兄們，論到屬靈的恩賜，我不願意你們不明白。…恩賜原有分別，聖靈卻是一位。職事也有分別，主卻是一位。功用也有分別，神卻是一位，在眾人裡面運行一切的事。聖靈顯在各人身上，是叫人得益處。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，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他知識的言語，又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信心，還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醫病的恩賜，又叫一人能行異能，又叫一人能作先知，又叫一人能辨別諸靈，又叫一人能說方言，又叫一人能翻方言。這一切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、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。就如身子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；而且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子；基督也是這樣。(哥林多前書 12:4-12)

1. 什麼叫作屬靈恩賜？這和所謂的「靈恩」有沒有關係？

屬靈恩賜可簡稱為靈恩，其英文 Charismatic 是從希臘文 Charisma 來的，其意思就是「恩賜」，但不是指別的恩賜，而是從聖靈來的恩賜。就基督徒而言，聖靈是神給的恩賜，是神所應許要給屬祂的人(徒 2:38; 約 14:16; 加 3:14)。有了聖靈，就有聖父、聖子(約一 3:24)，也有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和屬靈的恩賜。

(約 3:16)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(羅 8:32) 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，為我們眾人捨了，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？

(弗 1:3) 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！祂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。

(弗 4:7-8) 我們各人蒙恩，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。所以經上說：祂升上高天的時候，擄掠了仇敵，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。

2. 屬靈恩賜和人生來的天賦有何不同？基督徒是否一定有屬靈恩賜？教會中需要分靈恩或非靈恩嗎？

人都有與生俱來的天賦，但靠天然人的能力所做的事，無論多麼榮美尊貴，終究不能存到永遠。基督徒重生得救後，就能靠著聖靈見到屬靈的事(約 3:3)，天賦若讓聖靈來掌管運用，所做的事便能蒙神悅納。每一個基督徒都會得著從神來的恩賜，但每個人的恩賜各有不同，是聖靈所運行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。有了恩賜並不代表自己就高人一等，有人有屬靈恩賜，但仍憑血氣行事的。保羅說哥林多教會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(林前 1:7)，但教會卻分門別類，那仍是屬血氣。教會是神的身體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飲於一位聖靈(林前 12:13)，每一個分子都需要聖靈的恩賜，所以不必要分靈恩派或非靈恩派。

(約 3:5-6) 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，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從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，就是靈。」…(羅 8:8) 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

(彼前 1:24) 因為凡有血氣的，盡都如草；他的美榮都像草上的花。草必枯乾，花必凋謝。

(林前 3:1-3) 我從前對你們說話，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，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，在基督裡為嬰孩的。…你們仍是屬肉體的，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紛爭，這豈不是屬乎肉體、照著世人的樣子行嗎？有說：「我是屬保羅的」；有說：「我是屬亞波羅的。」這豈不是你們和世人一樣嗎？

(林前 3:10-13) 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。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，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。若有人用金、銀、寶石、草木、禾楷在這根基上建造，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，因為那日子要將他表明出來，有火發現；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。

3. 神賜給基督徒屬靈恩賜的目的為何？

聖經用基督的身體來比作教會，基督徒就是這身體的一部分，都有在身體中所要發揮的功能。神給我們恩賜的目的不光為自己的好處，而是按個人蒙召的恩，發揮個別的功能，在基督的身體中做出貢獻。

(弗 4:11-16) 祂所賜的，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傳福音的，有牧師和教師，為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，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，認識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，…連於元首基督，…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

(林前 12:28) 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(羅 12:6-8) 按我們所得的恩賜，各有不同。或說預言，就當照著信心的程度說預言，或作執事，就當專一執事；或作教導的，就當專一教導；或作勸化的，就當專一勸化；施捨的，就當誠實；治理的，就當殷勤；憐憫人的，就當甘心。

4. 屬靈恩賜除了造就教會之外，是否也可以造就自己？

屬靈恩賜中有造就教會，也有造就個人的。當我們善用神給我們的恩賜，行在神的旨意中，我們便與神同工，即便是在做建立基督身體的工作，我們的生命與神有親密的連接，便能我們在愛中建立自己。

(羅 1:11) 因為我切切的想見你們，要把些屬靈的恩賜分給你們，使你們可以堅固。

(弗 4:15-16) 惟用愛心說誠實話，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；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

(林前 14:1-5) 你們要追求愛，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，其中更要羨慕的，是作先知講道〔是說預言〕。那說方言的，原不是對人說，乃是對神說，因為沒有人聽出來。然而，他在心靈裏卻是講說各樣的奧秘。但作先知講道的，是對人說，要造就、安慰、勸勉人。說方言的，是造就自己；作先知講道的，乃是造就教會。…(林前 14:39) 所以弟兄們，你們要切慕作先知講道，也不要禁止說方言。

5. 基督徒對於所擁有的屬靈恩賜該抱持什麼樣的態度？

A. 追本溯源：恩賜是神隨己意給我們的，我們也可向祂求，若是按祂的旨意，必要得著(雅 1:5)。

B. 善加使用：恩賜是與我們有益的，不可輕忽，更不可將它埋藏，而要經常運用恩賜，與神同工。

C. 榮神益人：恩賜不是只為自己得好處，或因而靠以自誇，而是忠心做成神所託付的工，榮耀歸與神。

(雅 1:17)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，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。

(提前 4:14) 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，就是從前藉著預言，在眾長老按手的時候賜給你的。

(提後 1:6) 為此我題醒你，使你將神藉我按手所給你的恩賜，再如火挑旺起來。

(彼前 4:10-11) 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，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。若有講道的，要按著神的聖言講；若有服事人的，要按著神所賜的力量服事，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。

【結論】

屬靈恩賜是神給我們的禮物〔恩賜 gift〕，就如人喜歡給自己所愛的人禮物，神也因愛的緣故給我們恩賜。並且神的恩賜和選召是沒有後悔的(羅 11:29)，祂不會因我們不好就把恩賜收回；若我們犯罪，這恩賜就成了絆腳石，以為有恩賜，神仍舊與我們同在，卻沒有察覺罪使聖潔的靈不與我們同在。其實最大恩賜不是大能的作為，就如萬人的方言、天使的話語、先知講道之能、明白各樣的奧秘，或善行義舉，神蹟奇事等(林前 13:1-3)；最大的恩賜乃是愛，而神就是愛，所以，不要因追求恩賜而忽略賜恩賜的主。

【分享與應用】

1. 請評估個人自己有哪些屬靈恩賜，有沒有藉這恩賜造就自己，對小組或教會做出貢獻？

2. 一個小組或團契需要哪方面的屬靈恩賜？目前自己的小組或團契成員是否具備這些恩賜？